



## 小微企业资金管理遭遇瓶颈怎么办? 光大银行用创新措施突破重围 从此,小微企业享受到了更便捷的金融服务 小微也能“贷”动大未来

### 政策引导 助力金融机构转型

今年4月19日,国务院公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中对小微企业的作用作了明确定位:“小型微型企业在增加就业、促进经济增长、科技创新与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记者调查了解到,在政策引导下,基于战略转型及提升效益需求,已有越来越多的银行开始重视小微企业金融需求,并相继推出契合小微企业需求的金融服务。

例如,光大银行推出的包括诸如企业家手

机银行、资金归集等在内的金融电子化业务令人眼前一亮,抓住小微企业主生产经营中的资金管理难题“对症下药”。光大银行把小微企业放到了相当重要的战略位置,该行高层表示:“继续加快发展中小微金融服务,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适度调整中小微业务的风险容忍度,同时强化风险意识,增强风险防控能力。”

作为一家中型银行,光大银行管理规范、内部公司治理机构清晰的特点,让该行在小微金融风险管控上更具优势。

### 明晰定位 将小微客户中高端化

一直以来,小微企业客户的定义都是个比较模糊的概念,各家银行对小微企业的界定各有不同。

将小微客户定义为“中高端客户”,是光大银行小微金融业务区别于同业的最大差异。

“不能用以往放贷时的老眼光看待小商户业主,觉得他们是‘小客户’或‘草根客户’;相反,把小微企业主当做‘中高端客户’乃至‘私人银行客户’来看待。解决了这个认识问题,我们这些一线人员在为客户提供服务时的许多东西就都不一样了。”光大银行小微企业客户经理告诉记者。

通过使小微企业享受由“草根”转变为中高端客户的待遇级别,光大银行将原有阳光助业贷这一服务全面升级为可为小微企业群提供融资、结算、理财三大类别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使小微企业群真正可以享受更全面便捷的金融服务。

在满足融资需求的基础上,光大银行针对中小微客户日益增长的保值增值、现金管理、子女教育等财富管理需求,适时提供涵盖出国金融、高端理财、私人银行等优质全面的财富管理服务,全面提升中小微客户的财富及生活品质。

### 市场细分 打造专业产品和服务

在进行了客户的精准定位后,把握客户需求在“小微企业”这一特殊的细分市场内格外重要,也分外复杂。小微企业大多分布在各种专业市场,如服装市场、建材市场、家居市场、钢材市场等,或者某一产业、产品的上下游。

所以,光大银行针对小微企业各行业在地域分布上呈现聚集性这一特征,总结了各分行“阳光助业”业务的模式化项目,提出了覆盖农副产品、食品、家装建材、服装鞋帽、日用品、电子产品、餐饮服务、超市供应品等8个行业在内的重点关注对象,并在遍及全国的重点地域分批次开展新的小微金融服务。

同时,阳光助业贷提供3类贷款方式和流程更为简便的快贷产品供所需企业选择,分别为:针对核心企业上下游客户的链式快贷、针对以房抵押客户的房抵快贷,以及针对安装支付易客户的POS快贷。光大银行相关负责人指出,对小微企业的服务,不仅是对单一商户的融资支持,更是对整个专业市场的综合性服务。

2013年一季度,光大银行小微贷款余额新增超过170亿元,小微客户数量达到近60万户,小微贷款规模突破1200亿元。相信在未来的岁月中,小微“贷”动大未来,光大“样本”将有效地为众多小微企业解决“成长的烦恼”。

企业规模小、现金流紧张、经营不稳定、缺乏抵押物……融资难已成为小微企业发展的瓶颈,现实版“成长的烦恼”正在众多小微企业中不断上演。

在当前小微企业金融需求强劲的大背景下,如何为小微企业量身定制金融解决方案,将中央切实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的要求真正落到实处?在光大银行的身上,我们看到了一个破解小微企业资金管理瓶颈的样本。

郑州晚报记者  
倪子 张俊

**中原信托** 专业信托金融机构  
ZHONGYUAN TRUST

**诚信重诺 值得托付**

400-687-0116 0371-88861666

### 信托理财大讲堂系列报道之一

近年来,信托行业在我国迅速崛起。国内信托资产管理规模从2012年底的7万亿元快速增长,到2013年5月末已接近9.6万亿元,即将迈上10万亿元的平台。信托业也成为规模仅次于银行的第二大金融子行业。

值得注意的是,尽管信托行业发展迅速,但是它的功能及作用尚未完全普及。今天,本报邀请中原信托做客“理财金融讲堂”,为读者揭开信托行业的“神秘”面纱。 郑州晚报记者 倪子 杨长生

与其他产品相比,信托具有“安全性、灵活性、广泛性”等优势  
在全民理财的今天,信托已经成为一种重要的理财手段

## 打造百姓投资新渠道

### 1 什么是信托和集合信托?

所谓信托,简单来讲就是“受人之托,代人理财”,是指委托人基于对受托人(通常指信托公司)的信任,将其财产权委托给受托人,由受托人按委托人的意愿以自己的名义,为受益人的利益或者特定目的,进行管理或者处分的行为,这也是我国《信托法》对信托的定义。作为一种严格受法律保障的财产管理制度,信托通过基本的三方关系(委托人、受托人和受益人,统称为信托当事人)来更安全、更高效地转移或管理财产,从而满足人们在处置财产方面的不同需求。

按照委托人数进行分类,可以将信托分为集合信托和单一信托。简单来讲,集合信托是指信托公司将两个以上(含两个)委托人交付的信托财产进行集中管理、运用或处分的信托业务活动。目前市场上的信托理财产品大多以集合信托的形式存在,集合信托理财产品也以其灵活、方便、安全、高收益特性被高端投资者所青睐。

### 2 集合资金信托产品有哪些分类?

根据信托产品的收益不同,可以将集合信托产品简单划分为类固定收益类信托和浮动收益类信托,根据资金投向的不同,又可以将浮动收益类信托分为证券投资类信托、私人股权投资类信托和其他另类投资信托。

其中,类固定收益类信托主要投资于房地产市场、基础设施建设、上市或非上市公司股权等,资金运作较为稳健;证券投资类信托主要投资于股票、债券等二级市场,也就是我们通常说的“阳光私募”;私人股权类投资信托,即PE投资,是指通过投资于具有增值潜力的未上市优质企业股权,并以IPO、转让等方式退出,获取投资分红、转让溢价或上市增值收益等高额利润,分享资本运作的果实;其他另类投资信托包括艺术品投资信托、黄金投资信托、红酒信托、物业信托等。

### 3 信托财产拥有哪些优势?

与其他投资产品相比,信托拥有“安全性、灵活性、广泛性”等优势。据介绍,信托一旦设立,信托财产即实现了两个隔离:一是与委托人的其他财产相隔离,信托财产不得作为委托人的遗产或清算财产(委托人是唯一受益人时除外);二是与受托人隔离,信托财产与受托人的固有财产相区别,独立于受托人的固有资产和其他信托财产。信托财产的隔离机制使得信托财产在依法设立后即可免于委托人、受托人的债务纠纷,成为一种安全的财产管理制度,信托也是目前唯一能够实现资产隔离的财产管理方式。因此,信托具有一定的安全性。

另外,信托财产的运用完全依照信托文件的约定及委托人的指定,信托财产的管理处分可以根据委托人的意运用多种多样的方式设定、限制或分割财产权益,从这点来看,信托具有极大的灵活性和便利性。

此外,信托财产运用的广泛性也是其他金融行业所不具备的。信托项下财产既可运用于货币市场、证券市场,还可以投向产权市场,是资金运用范围最广的一种金融工具。由此就不难理解近年来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同业纷纷通过与信托公司合作来丰富其理财产品线和投资品种。

### 【相关链接】 中原信托概况

中原信托作为专业信托金融机构,截至2013年6月25日,累计管理信托财产2326亿元,累计交付客户到期信托财产1315亿元,分配信托收益141.2亿元,连续10年保持信托本金兑付及预期收益实现率100%,为高端个人和机构客户提供了安全稳定、高收益的金融理财产品和服务。